关于工银安盛人寿2023年第四次与工商银行关联交易金额累计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的披露公告

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22]1号）的相关规定，重大关联交易应当在签订交易协议后15个工作日内向监管报告及披露。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内部流程完成相应审批，除统一交易协议下发生的个人保险代理业务外，2023年11月24日至2023年12月18日，公司与工商银行累计申请审批关联交易金额第四次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现将相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对手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我司是工商银行控股的子公司,工商银行通过持股我司60%的股权成为我司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了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成立于1984年1月1日。2005年10月28日，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0月27日，成功在上交

所和香港联交所同日挂牌上市。经过持续努力和稳健发展，已经迈入世界领先大银行之列，拥有优质的客户基础、多元的业务结构、强劲的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工商银行连续多年蝉联英国《银行家》全球银行 1000 强、美国《福布斯》全球企业 2000 强及美国《财富》500 强商业银行榜首，并多次位列英国 Brand Finance 全球银行品牌价值 500 强榜单榜首。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注册地：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 35,640,625.71 万元

经营范围：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同业拆借业务；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贴现、转贴现；各类汇兑业务；代理资金清算；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销售业务；代理发行、代理承销、代理兑付政府债券；代收代付业务；代理证券资金清算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代理政策性银行、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机构贷款业务；保管箱服务；发行金融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企业年金托管业务；企业年金受托管理服务、年金账户管理服务；开放式基金的注册登记、认购、申购和赎回业务；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贷款承诺；企业、个人财务顾问服务；组织或参加银团贷款；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币兑换；出口托收及进口代收；外汇票据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发行、代理发行、买卖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代客外汇买卖；

外汇金融衍生业务；银行卡业务；电话银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业务；办理结汇、售汇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 关联交易概述

我司与工商银行就个人保险代理业务签署了统一交易协议。除统一交易协议下发生的个人保险代理业务外，2023年11月24日至2023年12月18日,公司与工商银行的关联交易共计申请25笔，累计申请审批金额为14,719.75万元。2023年12月，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承保工商银行软件开发中心补充医疗保险业务，被保险人7565人，保障内容为重大疾病保险、门诊医疗保险、住院医疗保险、住院津贴医疗保险及公共保额医疗保险，保险期间为1年，交易金额预计为1120万元，与工商银行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15,839.75万元，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2023年12月21日，公司收到工商银行软件开发中心关于相关业务未入围的谈判意见通知书，相关业务最终未开展。

三、关联交易标的情况

本次累计重大关联交易中包含19笔保险业务类关联交易，为工商银行各分行员工福利保险业务，6笔服务类关联交易，涉及债权计划托管服务、职场租赁服务等。

四、 定价政策

公司与工商银行的关联交易均适用行业惯例，按照公平原

则，以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者收费标准定价。对于保险业务类关联交易，公司根据投保单位具体保障需求及实际情况对业务综合成本、费用成本等进行测算定价，通过工商银行各分行保险业务公开招投标流程参与竞标。对于服务类关联交易，公司按不偏离市场合理费用水平原则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五、 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2023年11月24日至2023年12月18日，除统一交易协议下的个人保险代理业务外，公司共申请审批25笔与工商银行的一般关联交易，累计交易金额为14,719.75万元，其中保险业务类交易金额为14,106.49万元，服务类交易金额为613.26万元，不涉及保险资金运用，不影响公司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公司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符合监管要求。

六、 关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关于我司2023年第四次与工商银行关联交易金额累计达到重大关联交易标准的议案，于2023年12月19日经我司第四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3年12月20日经我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2023年12月21日我司收到工商银行软件开发中心关于相关业务未入围的谈判意见通知书，对于触发累计重大关联交易的相关业务已无法与工商银行软件开发中心签署合同。

七、 关于独立董事书面意见的说明

我司暂未实行独立董事制度，公司正积极研究设立独立董事机制事宜。

八、 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1 日